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汕特别合作区振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汕公司”）为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或“振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经深汕公司的股东审议通过，同意深汕公司在人民币 5 亿元的最高额度内，为振业集团与深圳市中小担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小担公司”）在担保合同约定的期间签订的认购协议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就上述事项，深汕公司与中小担公司签订相关担保合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深汕公司已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因此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注册信息

被担保人：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9 年 05 月 25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宝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厦 A 座 31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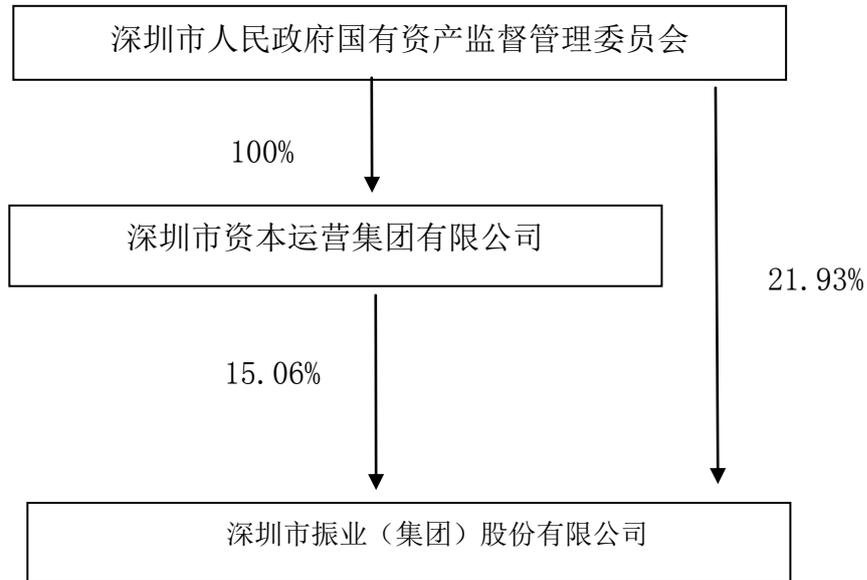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赵宏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叁亿肆仟玖佰玖拾玖万伍仟零肆拾陆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股权结构图：



(二) 被担保人的主要经济指标：

振业集团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434,760,023.28	16,052,084,461.73
总负债	7,596,761,855.69	7,929,855,067.9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882,890,000	
流动负债总额	4,154,819,374.47	4,111,344,723.72
所有者权益	7,837,998,167.59	8,122,229,393.75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营业收入	2,934,733,294.89	918,286,858.38
利润总额	1,088,579,417.27	365,543,275.39
净利润	902,890,101.9	284,231,226.16

(三) 被担保人振业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中小担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为我司提供总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整的定向融资业务，融资期限为不超过 2 个月，根据中小担要求，需深汕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亿元，保证期间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认购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履行期（兑付日）届满之日起另加三年期满止。

四、本次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深汕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提供后，我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1.76 亿元（其中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额为 5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6.79%。

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担保除外），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